

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 函

地址：10489台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508室

傳真：02-2741-5522

承辦人：胡凱傑 秘書

電子信箱：ctba.taiwan@gmail.com

電話：02-2741-6677, 0927697167

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華保協福字第11400001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0000106A00_ATTCH1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會辦理「114學年度全國青少年中正盃保齡球錦標賽」競賽規程乙份，敬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7月23日臺教授體字第1140024149號函及教育部體育署114年7月31日臺教體署競(一)字第1140025667號函核准辦理。
- 二、該賽事定於114年9月30日至10月2日假桃園亞運保齡球館。
- 三、競賽規程如附件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臺北市體育總會、新北市體育總會、高雄市體育總會、嘉義縣體育會、嘉義市體育會、新竹縣體育會、新竹市體育會、宜蘭縣體育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體育總會、各縣市保齡球委員會、臺中市立豐原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屏東縣立九如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嶺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臺中市立大雅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東勢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、穀保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穀保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東山高級中學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永豐

教育處

收文:114/08/01



1140305967

2 附件隨送



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屏東縣立高樹國民中學、國立屏東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屏北高級中學、屏榮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屏榮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慈幼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臺南市立海佃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私立長榮高級中學、國立成功大學附屬臺南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崇明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樹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私立樹人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、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、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育達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、新竹市東區三民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立虎林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大同高級中學、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、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大雅區六寶國民小學、常春藤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常春藤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立新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大雅區三和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后綜高級中學、臺中市南屯區文山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北新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新光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崇倫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鹽行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善化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大成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會秘書處

